

威海市第三中学文件

威三中政字〔2024〕9号

2024年艺术特长生招生简章

根据《威海市教育局关于2024年威海中心城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工作的意见》，结合学校多元化办学特色及发展需要，特制定《威海市第三中学2024年艺术特长生招生简章》。

一、招生计划

(一) 美术特长生招收100人。

(二) 音乐特长生招收20人。其中，声乐专业15人，舞蹈专业5人。舞蹈专业只招民族舞、古典舞、当代舞、芭蕾舞，体育舞蹈、流行舞蹈不在招收范围内。

二、招生对象

(一) 美术特长生招生对象为中心城区（含环翠区、高区、经区、临港区）范围内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二) 音乐特长生招生对象为威海三中招生区域内（环翠区

城区昆明路以南、温泉镇、桥头镇；经区）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说明：无中心城区户口且法定监护人或本人无中心城区房屋产权证（不动产权证、房管部门备案的购房合同等）的考生，根据其初中学校驻地确定招生区域。户主非考生本人或考生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及其他法定监护人的考生，根据户口簿地址确定招生区域。具体认定办法参照市教育局相关文件执行。

三、考试报名

（一）报名时间

3月20日至21日。

（二）报名流程

考生登录威海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weihai.gov.cn/>)，点击“招生考试”，选择“威海市高中段学校统一考试招生录取管理系统（考生登陆）”，按要求报名参加特长生专业考试。

（三）报考要求

音乐、美术、体育等各类别特长生之间不允许兼报，音乐类中声乐、舞蹈等专业不得兼报。

四、考试组织

1. 艺术特长生专业考试由市教育招生考试院负责组织，考试时间为3月30日至31日。

2. 考试地点、考试内容和要求等具体事宜见市招考院下发的艺术特长生专业统考实施意见。

五、专业合格线

1.原则上，美术特长生按招生计划数不低于1:2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音乐特长生按招生计划数1:1.5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

2.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数量达不到规定比例的，学校按比例相应缩减专业上线人数。

六、成绩查询

艺术特长生统考成绩于4月2日公布，考生登录威海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weihei.gov.cn/>)，点击“招生考试”，选择“威海市高中段学校统一考试招生录取管理系统(考生登陆)”进入查询。

七、招收录取

(一) 填报志愿

1.志愿填报时间为6月22日8时至23日16时。

2.美术类、音乐类统考专业合格的考生，根据《威海市第三中学艺术特长生招生简章》内项目要求填报相应学校志愿。

(二) 志愿录取

根据《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初中学生学业考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4号)和《威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威海市初中学生学业考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威教发〔2014〕13号)文件精神，录取的艺术特长生学业水平考试等级必须达到：

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信息科技、理化生实验技能 6 个科目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的基础性发展目标评价总等级均达到 C 等，且至少有 3 项需达到 B 等，达到 B 等的科目中至少含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中的一科。

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地方课程与学校课程 5 个考查科目成绩均达到 C 等。考查科目等级、基础性发展目标评价综合总等级为 D 级的不能录取。

2. 艺术特长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根据报考志愿按文化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录取的艺术特长生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不低于威海市第三中学普通生资格线的 85%。完不成招生计划的专业，不做计划调整。

八、教学管理

1. 艺术特长生的学费与普通生数额相同。

2. 美术特长生入学后单独编班，不能转入普通文化班级；音乐特长生入学后与普通学生混合编制班级，后期根据学生分类发展志愿适时调整。

3. 美术特长生、音乐特长生入学第一、第二年的专业技能学习利用专业课及美育选修课程进行，第三年根据个人意愿分类别进行专业强化提升。

4. 艺术特长生入学后，要刻苦训练，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及比赛，努力提高专业技能。

此页无正文

威海市第三中学

2024年3月14日